

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了《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以及公司2025年度实际考核结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袁建康	男	董事长、总裁	现任	60.59
曾东强	男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42.35
蒋荣彪	男	董事、副总裁	现任	47.37
袁炜阳	男	董事	现任	27.91
胡启郁	男	董事	现任	43.65
张惠文	男	副总裁	现任	49.19
温水清	男	职工董事	现任	27.97
张守全	男	独立董事	离任	11.55
许智	男	独立董事	现任	12.00
王衡	男	独立董事	现任	12.00
张桂红	女	独立董事	现任	0.48
李小武	男	副总裁	现任	50.44

刘水平	男	副总裁	现任	35.47
童珍	女	财务总监	现任	4.50
合计	--	--	--	425.48

注1：以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系相关人员2025年实际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注2：因四舍五入，以上数据可能存在尾差。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

1. 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

2. 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3. 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

1) 董事长

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津贴补贴及福利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若有）构成，具体如下：

① 基本薪酬：每年税前人民币38.4万元，不浮动，按月发放。

② 绩效薪酬：分为季度绩效和年终绩效。季度绩效根据公司整体生产运营情况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以分子公司总经理季度绩效为基础乘以一定系数，按季度发放；年终绩效与公司整体的经营业绩相挂钩，其中一定比例的年终绩效薪酬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

③ 津贴补贴及福利：包括驻场津贴、司龄补贴等其他津贴补贴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节假日福利等其他福利，具体按公司相关津贴补贴及福利规定执行。

④ 中长期激励收入（若有）：公司认为必要时，可以对其实施股权激励并进行相应的绩效考核，具体方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视公司经营情况另行确定。

⑤ 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⑥ 董事长职务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 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在公司（含子公司）担任其他全职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津贴补贴及福利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若有）构成，具体如下：

① 基本薪酬：根据其职位等级、所任职位的价值等因素确定，不浮动，按月发放。

② 绩效薪酬：分为季度绩效和年终绩效。季度绩效根据公司整体生产运营情况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以分子公司总经理季度绩效为基础乘以一定系数，按季度发放；年终绩效与公司整体的经营业绩相挂钩，其中一定比例的年终绩效薪酬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

③ 津贴补贴及福利：包括驻场津贴、司龄补贴等其他津贴补贴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节假日福利等其他福利，具体按公司相关津贴补贴及福利规定执行。

④ 中长期激励收入（若有）：公司认为必要时，可以对其实施股权激励并进行相应的绩效考核，具体方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视公司经营情况另行确定。

⑤ 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⑥ 其董事职务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3) 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职务以外的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职务以外的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承担领导分管工作职责的，根据其在公司承担的领导分管工作职责，参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承担领导分管工作职责的，不在公司领取薪酬，领取的董事津贴为每年税前人民币12万元。

(2) 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年税前人民币12万元。

4. 其他规定

(1) 兼任不同职务的董事薪酬标准以薪酬孰高的原则确定。

(2) 董事薪酬（津贴）均为含税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个人缴纳，公司按规定进行代扣代缴。

(3) 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该事项经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在以上范围内发放的董事薪酬考核标准，授权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编制及综合考评，并授权董事长签发实施执行，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和股东会。

(4) 公司董事因届次、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5) 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二)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1. 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高级管理人员

2. 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3.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津贴补贴及福利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若有）构成，具体如下：

(1) 基本薪酬：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位等级、所任职位的价值等因素确定，不浮动，按月发放。其中：总裁的基本工资为36万元/年，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基本工资为27.6-34万元/年；

(2) 绩效薪酬：分为季度绩效和年终绩效。季度绩效根据公司整体生产运营情况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以分子公司总经理季度绩效为基础乘以一定系数，按季度发放；年终绩效与公司整体的经营业绩相挂钩，其中一定比例的年终绩效薪酬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

(3) 津贴补贴及福利：包括驻场津贴、司龄补贴等其他津贴补贴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节假日福利等其他福利，具体按公司相关津贴补贴及福利规定执行。

(4) 中长期激励收入（若有）：公司认为必要时，可以对其实施股权激励并进行相应的绩效考核，具体方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视公司经营情况另行确定。

(5) 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6) 对于公司引进高级管理人员或对公司有杰出贡献的高级管理人员，可

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适当参考引进高级管理人员原有的薪酬水平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的贡献情况另行拟订其薪酬方案。

4. 其他规定

(1) 兼任不同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以薪酬孰高的原则确定。

(2)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均为含税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个人缴纳，公司按规定进行代扣代缴。

(3) 本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在以上范围内发放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标准，授权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编制及综合考评，并授权董事长签发实施执行，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改聘、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5) 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